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8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陈宜顶	28,240,752	23.53
2	上海百普赛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85,762	9.99
3	苗景赞	10,707,678	8.92
4	闫长伟	5,398,356	4.50

5	王妙春	4,768,295	3.97
6	南京高科新浚成长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38,503	2.87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12,771	2.84
8	摩根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摩根中国 A 股市场机会基金	1,877,402	1.56
9	上海百普嘉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4,411	1.53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聚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0,000	0.9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
1	闫长伟	5,398,356	8.05
2	王妙春	4,768,295	7.11
3	南京高科新浚成长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38,503	5.13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12,771	5.09
5	摩根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摩根中国 A 股市场机会基金	1,877,402	2.80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聚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0,000	1.70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兴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0,050	1.42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3,100	0.93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4,163	0.87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6,968	0.6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3 日